伽师县生态护林员补助资金

政策公告

为认真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，让党的惠民惠农政策有效落实，确保每一分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都用到群众身上，现对伽师县生态护林员补助资金公告如下。

1. 政策依据

1、《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》财资环〔2022〕171号；

2、《生态护林员管理办法》办规字〔2021〕115号。

二、补助对象

受聘开展森林、草原、湿地、沙化土地等资源管护的脱贫人口

三、补助标准

10000元/年/人

四、发放方式

“一卡通”发放

五、发放时限

按月发放

六、政策咨询和监督投诉

群众如对生态护林员补助资金发放工作有意见建议的，可拨打以下电话。

1.伽师县财政局：0998-5713220

2.伽师县自然资源局：13899132793

3.伽师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：0998-6723301

伽师县自然资源局

2023年5月14日